附件1

**[第二十一届浦东新区青少年](http://new.aseline.net/global_resources/2010/12/admin_upload_1292256078553.doc" \t "_blank)“明日科技之星”评选活动**

**中学生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要求，落实《上海市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十四五”规划》《上海市青少年发展“十四五”规划》重大决策部署，全面提升青少年科学创新素养，为上海科创中心建设培养更多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青少年科技后备人才，现举办第二十一届浦东新区青少年“明日科技之星”中学生评选活动（以下简称“中学生评选活动”），实施方案如下：

一、项目类别

学生申报的研究成果和作品按12个项目类别申报：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化学、微生物学、动物学、植物学、环境科学、医药与健康学、工程学、计算机学、机器人与人工智能技术。

二、评审组别

1.工程组；2.计算机科学组；3.数学组；4.物理学组；5.化学组；6.生物化学组；7.微生物学组；8.动物学组；9.植物学组；10.环境科学组；11.医药与健康学组；12.机器人与人工智能技术组。

三、实施流程

**（一）赛前培训（2022年12月14日）**

为各参评学校顺利做好申报等相关工作，现定于2022年12月14日（周三）下午14:30—16:00，在腾讯会议室线上组织赛前培训，腾讯会议号437634961，请参评学校安排1名相关负责老师准时参加，回执见附件1。

**（二）网上申报（2022年12月20日-2022年12月30日）**

各校应广泛动员、注重发现，培养并推荐优秀学生报名参加评选活动，并于12月20日至12月30日晚上20:00期间在青少年明日科技之星网（http://secsa.shec.edu.cn/kjzx/），完成网上注册和申报，逾期则无法申报。

为确保申报有序进行，所有参赛项目在申报提交后还须经过学校推荐审核通过并网上填写《学校推荐表》，学校推荐审核时间为12月20日-12月30日，学校推荐审核通过后将学生项目汇报PPT发送至邮箱pudongmingke@126.com，PPT文件名为“学校+姓名”，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本届评选活动各学校只需在市级平台上完成申报即可，**相关申报和获奖信息将由区工作小组统一录入“浦东新区教育局德育大数据平台”。

**（三）线上初评（2023年1月1日-2023年1月10日）**

组建专家团队进行线上材料初评。

**（四）区级综评（2023年1月15日）**

根据疫情情况，我们将组织部分参赛学生运用PPT对课题研究成果和探究过程进行交流，交流时间不超过8分钟。评委根据介绍和答辩情况，以科学性、创新性、实用性和真实性为原则进行评价。在交流和答辩过程中，学生需出示相关原始材料，发明创造类项目必须展示作品实物。

四、评奖规则

（一）评选活动注重学生的研究与创作过程的评价，注重学生创新性和原创性的评审，对于剽窃别人学术成果者，一经查实，将取消参评资格，并通报批评。

（二）依据专家对学生个人或学生团队创造发明作品或科学研究成果的评价和《开展第二十一届上海市百万青少年争创“明日科技之星”评选活动的通知》分配的名额，将评选出234个浦东新区“明日科技之星”（市分配名额），各项目组别的获奖名额根据实际申报数的比例而定。

（三）本届评选活动接受学生个人或团队项目，学生个人或团队成员在本届评选活动中只能参加一个项目的申报。参加评选活动的每个学生（含团队项目中每个成员）需按程序的要求，参与各阶段的全程活动，否则视为弃权。

（四）根据《第二十一届上海市百万青少年争创“明日科技之星”评选活动中学生实施方案》中：各区推荐参评市“明日科技之星”和“明日科技之星提名奖”的学生项目数为本区实际推荐申报数的20%，各区评审推荐的市“科技希望之星”学生项目数为本区实际推荐申报数的15% 。我区将推荐前47个项目参选市“明日科技之星”和“明日科技之星提名奖”，将推荐前48—82个项目参评市“科技希望之星”。

（五）根据《第二十一届上海市百万青少年争创“明日科技之星”评选活动中学生实施方案》的要求，本区推荐参评市“明日科技之星”和“明日科技之星提名奖”的学生项目及评审推荐的市“科技希望之星”学生项目中团队项目占比不超过20%。

五、评选时间安排

**（一）评选活动时间：**2022年12月至2023年2月

**（二）具体时间安排**

1.学校宣传发动、推荐 2022年12月19日前

2.网上申报 2022年12月20日至12月30日

3.区级初评 2023年1月1日至1月10日

4.区级终评 2023年1月15日

六、不接受申报的项目

（一）申报的项目不属于本活动规定的12个项目类别范畴。

（二）申报的项目与国家现行法律和法规有抵触。

（三）申报的项目危及人类生命财产安全。

（四）申报的项目为食品、化妆品、烟酒类、药品及医疗器械类。

七、申报注意事项

（一）各校于2022年12月30日（周五）20:00之前通过“青少年明日科技之星”（http://secsa.shec.edu.cn/kjzx/），完成参评学生网上注册和申报，经学校审核通过并网上填写《学校推荐表》，学校推荐审核通过后，并将学生项目汇报PPT和项目查新报告发送至邮箱pudongmingke@126.com，PPT文件名为“市级编号+学校+姓名”，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二）各校于2023年1月15日（周日）之前提交所有校级申报推荐学生项目（已提交除外）的纸质申报材料包括：

1.《第二十一届上海市百万青少年争创“明日科技之星”中学生评选活动申报表》一式一份，申报表必须从网上打印下载，并根据表内要求签字盖章；

2.研究报告或作品的相关报告一份；

3.摘要一份（不含学校和辅导机构、作者姓名、辅导教师姓名）。

（三）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浦东新区青少年活动中心（锦绣路2769号）E301

联系人：赵骏，50330507/13918221452；史青茹，50330639

邮箱：pudongmingke@126.com

八、其他事项

（一）为提高广大师生知识产权的意识，本届评选活动鼓励学生申请专利，凡具有新颖性、创造性、实用性并有推广价值的作品，可以到上海市知识产权局办理专利申请和资助（资助具体办法和表格可在上海市知识产权局网站http://sipa.sh.gov.cn/查询）。

（二）本届评选活动中的相关信息及文件，请登录局域网和浦东新区青少年活动中心网（http://www.shng.cn/）查询或下载。

附件: 1.第二十一届上海市百万青少年争创“明日科技之星”

中学生评选活动申报表（此为模板，需网上在线填写）

2.第二十一届上海市百万青少年争创“明日科技之

星”中学生评选活动申报项目类别及说明